

新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2066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266號
1、2樓

承辦人：葉維信

電話：(02)29506206 分機506

傳真：(02)29506556

電子信箱：AR4647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（請轉知所屬會員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城更字第11046553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敬邀貴公司參加本府舉辦之「永和新生地(大陳社區)更新單元5、6、7範圍都市更新案」第2次公開評選都市更新事業實施者招商說明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有關本府辦理「永和新生地(大陳社區)更新單元5、6、7範圍都市更新案」第2次公開評選都市更新事業實施者，招商期限自110年4月30日至110年7月13日截止，為說明旨案招商資訊及本次調整修正之招商條件，訂於110年5月19日下午2時30分假本府5樓507會議室召開招商說明會，敬邀貴公司參與及交流。
- 二、本次招商說明會會議流程請至下列路徑(本府都市更新處網站-公辦更新專區-永和新生地大陳義胞社區附近地區更新單元1、3、4、5、6、7-第2次公告招商)下載並完成報名事宜。
- 三、參與本次招商說明會人員，如有依規定進行居家隔離(檢疫)或須自主健康管理者，以及有發燒、呼吸道症狀(咳

嗽、喉嚨痛、打噴嚏或呼吸急促)者，請勿與會，另請與會人員自備口罩並全程配戴，以維護自身及其他人員健康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（請轉知所屬會員）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城鄉發展局局長決行